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蔡鴻曜
電話：03-8462860分機222
傳真：03-8462776
電子信箱：tha@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4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0008364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創作徵選計畫 (376550000A_1100083648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創意梗圖創作徵選」計畫，請各校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4月28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48760號函辦理。
- 二、為有效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利用近來青少年時下流行特有梗圖創作，並在網路上廣泛轉載，結合時下流行並吸引學生以特有的聯想、趣味、幽默及啟發方式踴躍參加，藉以引發學生對非法成癮藥物建立正確認知，進而遠離、拒絕毒品，讓正確拒毒觀念向下扎根。
- 三、參賽注意事項如下：
 - (一)參加資格：國小組為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就讀國小五、六年級學生、國中組為就讀國中七至九年級學生及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一至三年級學生。
 - (二)由各校教師指導學生組成創意梗圖創作小組（每創作小組學生1位、指導教師1位），以「防制學生藥物濫

110/05/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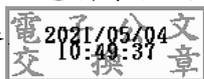


用」為範疇選定主題進行創作。各組參選創意梗圖運用對象之教育階段以創作者本身之教育階段為限，每校薦送作品數量不限。

四、請於110年6月30日(三)前，將作品免備文寄送至本府教育處學管科蔡鴻曜老師收，檢附創作徵選計畫1份。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

副本：本府教育處



裝

訂

線

